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 在中国政法大学设立立法联系点



本报讯 记者黄洁 近日,北京市人大常委会一行赴中国政法大学就基层立法联系点揭牌并就投诉即办条例开展调研。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清,法制办主任王荣梅,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武星华,中国政法大学校长马怀德、副校长时建中出席座谈会。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及中国政法大学相关学院、职能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由时建中主持。

王荣梅在致辞中回顾了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工作的既往成绩,希望市人大常委会和学校继续深化课题研究、立法建议等立法工作的合作。她表示,市人大常委会此次调研就投诉即办条例征求参会专家意见建议,希望与会专家积极建言献策。

马怀德表示,两年来,在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的关心支持和指导下,在法大师生的共同努力下,中国政法大学立法基地和立法研究院的建设工作取得了成绩。他希望通过立法联系点设立为契机,进一步加强立法研究工作,全面参与北京市地方立法工作,为首都法治建设高质量发展贡献法大力量。

张清指出,推进立法基地工作应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不能仅仅考虑人民群众的长久利益,还要考虑人民群众目前遇到的问题。这些问题无时不在的影响百姓的生活,进而影响到百姓对政府执政能力的信任度。当今立法工作任务重,新事多,命题多,中国政法大学法学专业门类齐全,高水平人才聚集,科研人员理论素养高,希望各位专家继续在专业领域内积极建言献策,通力合作,推动立法工作的开展与完善。

华东政法大学 再部署2021届毕业生就业工作



本报讯 记者余东明 7月30日,华东政法大学再部署2021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召开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推进会。华东政法大学党委书记郭为禄,校党委副书记、校长叶青,副校长周立志,学生工作部(处)、相关负责老师、全体毕业班辅导员参加会议。会议由叶青主持。

郭为禄指出,就业是最大的民生,民生是最大的政治。毕业生就业工作既是一项重要而紧迫的政治任务,又关系着学校工作全局和长远发展,更关系着学校的社会声誉。学校“人人关心就业、人人支持就业”的良好氛围已经形成,各部门、各学院对毕业生就业工作实现了认识到位、领导到位,落实到位,联动到位。结合目前工作开展情况,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打赢毕业生就业工作“百日会战”,实现既定工作目标,郭为禄代表学校党委对做好就业工作提出三点要求:一是要提高认识,落实责任;二是要聚焦重点、解决难点;三是要及时总结,尽早谋划。

叶青指出,在“六稳”“六保”中,就业问题都居于首位。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是一项政治任务,在就业攻坚“百日会战”的决战关键期召开推进会是十分必要和重要的。他要求,各部门、各学院要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学校党委的各项决策部署上来,认真贯彻落实学校的各项工作要求,压实责任,做好冲刺。要在对策的精准性和有效性上下功夫,要针对工作开展中的个性问题精准施策、精准发力,及时做好宣传策略调整,引导毕业生转变就业观念,以更宽的视野打开就业新渠道。要在协调上下功夫,准确把握经济社会发展态势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的影响,始终保持紧迫感和危机感,做好家校协同,发挥导师等多方面作用,确保实现既定工作目标。

甘肃政法大学与甘肃法成律师事务所 举行实习基地签约挂牌仪式



本报讯 记者赵志锋 7月30日上午,甘肃政法大学党委委员、副校长焦盛荣带领法学院负责人及有关实习指导教师一行4人赴甘肃法成律师事务所举行实习基地签约挂牌仪式。甘肃法成律师事务所主任王亦农,合伙人胡建华、郝利永及部分律师、实习学生参加仪式,仪式由该所靳成恒律师主持。

焦盛荣提出,一是希望律所能够继续提供更多更优质的实习岗位,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二是期待律所和学校能够在疑难案件研究、法学案例库建设等方面加强联合攻关与合作;三是希望律所加强对实习学生的管理,悉心指导,切实提高学生实务能力和实践技能;四是要求全体实习学生珍惜难得实习机会,虚心向社会学、向老师学、向案例学,争取能够学有所获,学以致用。

王亦农表示,律所对法学实践的重要作用,不仅在于促进理论知识掌握,更是为青年法学子的未来职业规划提供理性优化的思考方向。甘肃法成律师事务所有信心、有能力为青年学子们提供舒心、高效的实习平台,期待通过与高校的合作,促使一批批的青年法学人才增强法学用结合意识,早日树立远大理想目标,为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添砖加瓦。

成就事业华章 成就最好的自己



□ 宋方青 (厦门大学法学院院长)

凤凰花开,驱歌唱响,又到了一年一度的毕业季,我们欢聚在此,欢送毕业的331名同学。

在最美好的青春里,你们进入厦门大学,来到厦门大学法学院,从那一刻起,这里便留下了你们青春的故事,承载着你们丰富而美好的记忆,在这里你们也收获了人生最宝贵的财富。在法学院求学的时光里,你们和祖国同行,与时代共进,见证了全面依法治国的前进足迹,目睹了新中国成立70周年盛况,亲历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程。你们是人生逢其时的优秀学习者,经过几年的专业学习,你们饱含着人文底蕴又充满了法律人的精气神,感性十足又有了更多的

理性,热情奔放又多了几分成熟稳重。你们也是重任在肩的未来建设者,在民族复兴梦想与大学精神文化的指引和熏陶下,秉承了厦大人“爱国、革命、自强、科学”的精神品质,立下了建功立业的远大志向。此时此刻,看到精神抖擞、踌躇满志的同学们,我由衷地为你们的成长而感到骄傲和自豪!

“每一代青年都有自己的际遇和机缘,都要在自己所处的时代条件下谋划人生、创造历史”。今年的毕业季恰逢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业已开启,你们当中的大部分人将从校园走向社会,其中还有很多同学选择去西部、基层、部队、国家重点单位奉献青春、追逐梦想,作为青年法律人,你们是实现中国梦的中坚力量,需要仰望星空,志存高远,心系天下、怀抱苍生,你们生逢盛世当不负盛世,生逢其时当奋斗其时。毕业是人生的新起点,临别之际,我想对你们再表达几点期许,希望你们放飞人生梦想,在奋斗的时代中成就事业华章、成就最好的自己。

希望你们坚守法治精神,维护公平正义。“法律必须被信仰,否则形同虚设。”作为一名法律人,公平正义是我们的永恒追求,崇尚法治是我们的神圣使命。这要求我们不仅要夯实法学理论基础,也要培养法治思维和公理良知。今后你们或成为法官、检察官,或是进入党政部门,

或进入律师行业,或进入企业,不论你们从事何种职业,希望你们一定要信仰法律,敬畏法律,坚守法律,将“法治中国”的重任扛在肩上握在手上,用一生来追求和践行法治理想。请不要对社会上不公平、不公正的现象冷漠旁观,也不要因他人的误解和埋怨而改变初心。法治国家、法治社会、法治政府的实现,需要全国人民共同努力,更需要我们法律人带头引领,需要你们每一位同学的担当。

希望你们坚持学习、求知探索。知识来源于学习,智慧来源于思考,能力来源于锻炼,德性来源于修养,新时代新征程,你们需要具备锲而不舍的学习精神,守正创新的学习品格。对于法律人而言,学习应该成为我们的一种生活方式,终身学习是我们幸福和智慧源泉。“厦大法律人”仅仅是一张通行证,一纸文凭无法承载你的一生。希望大家保持对知识的渴望,把学习同思考、观察同思考、实践同思考紧密结合,在行走中增加对中国社会的理解,在思考中增加对世界大势的把握。我真诚地邀请在座各位毕业生常回来看看,不仅是在同学聚会或是秩年庆典之时,更希望你们平时也能常回我们的法学图书馆坐一坐,感受学习的氛围,体会求知的快乐,重整内心的宁静。让学习成为你们的终身习惯,做到与时俱进,坚持开阔格局。

希望你们不惧风雨、乐观前行。未来的人生

之路对你们来说既陌生又神秘,它可能是柔柔和风,香花满径,也可能是荒草萋萋,芦花飞荡。此时的你可能既充满兴奋和憧憬,也可能有一丝迷茫或恐惧,这都很正常。希望你们始终拥有积极乐观、健康阳光的心态,坦然面对事业上、生活中的每一次成功与挫折,以豁达的心态直面人生的高潮与低谷,以宽容的性情对待人生的失落与坎坷,从容不迫、潇洒淡定,使逆境逆境都成为人生的财富而不是人生的包袱。无论未来社会多么复杂,我都愿你们心存阳光、理性平和、做到先苦后甜、能屈能伸,不断认识自我,发现自我,从而完善自我,超越自我,书写人生的精彩。

你们此生与法学院结下了不解之缘,请记住无论走得有多远,学院永远是你们温暖的家园和坚强的后盾,老师也是你最忠实、值得信赖的朋友,我们乐于分享你的成功,也会在你失意时助你一臂之力。希望你们常回来看看,与老师、学弟学妹分享你们的成功与喜悦,你们是法学院最宝贵的资源与财富,你们将永远是法学院的骄傲。

“潮落潮涨,几度风霜,青春不老,岁岁年年”,期待与你们阔园再相聚,共话当年师生情,共谋学院新发展!

(文章为作者在厦门大学法学院2021届毕业生毕业典礼上的致辞节选)

以不懈奋斗融入奋进的时代



□ 尹飞 (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

毕业意味着一段岁月的结束,更是新征程的开始。正如今年恰逢建党一百周年,我们需要重新学习党的历史,才能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同样,在毕业之际,我们更需要回顾总结过去几年的心血和汗水,为自己的未来指明方向。

过去的几年里,你们见证了你们的成长。你们传承了“中财红”。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庆典、建党百年纪念活动一系列重大专项活动中,你们辛苦训练,用汗水挥洒着青春,展现着对国家、对党的忠诚;哈达铺、腊子口的遗址上,你们在认真学习、思考,赓续着红色血脉。你们践行了“中财蓝”。大家脚踏实地,艰苦奋斗。过去几年里,北京市司法局的148法律援助热线,由你们全面承担。暑期社会实践、大创,

宕昌的田野里,疫情防控第一线、雪域高原上、贫困乡村中,你们把论文写在祖国的大地上。

你们彰显了“中财黄”。一系列大赛中,你们成绩优异,用自己的实力展示着中财法学院应有的地位,各类文体活动中,你们战绩辉煌。你们的论文、就业,你们的知识水平,你们的素质拓展,能力提高,你们的一切优秀之处,都在为中财法学院添砖加瓦,彰显了中财的辉煌。

过去几年来你们亲身见证并参与了学院走过的历程:民法典编纂,各项市场经济立法和重大决策中,中财大声音日渐响亮;各大媒体上,自己的老师频频发声;一篇篇顶级期刊论文跃然纸上;一项项国家级课题获批立项……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的过程中,财经法学特色日渐凝练,资本、土地、劳动力、数据,各大生产要素的法治领域,中财法学院的领先优势更加强化。

你们见证了国内法学院校仅有的四家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的获批;你们见证了国内顶级奖项评选中自己的老师们屡有斩获;你们见证了首批国家一流本科专业的全票入选;你们见证了学院整体迁回学院南路;你们见证了中财法学院排名的快速上扬,社会美誉度大幅提升。

在这个临别的场合,我想叮嘱大家的是:奋斗。

回顾一百八十多年的中国近代史,百年党史,七十多年的新中国史,我看到的是我们这个

民族存亡续绝的不屈探索,看到的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为了实现民族伟大复兴的不懈奋斗。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言,“幸福都是奋斗出来的”。回顾学院26年的发展,我们的培养质量快速提升、我们的学术声誉扶摇直上,也是一代代中财法学家奋斗的结果。我回顾了同学们的成绩,这同样是大家奋斗的结果,“无奋斗不青春”。

奋斗不只属于青年,对于青春不再的我们来说,也是如此:陈华彬教授日作千言、著作等身,邢会强教授为资本市场法治化和数字经济皓首穷经,宋志红教授为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奋笔疾书,黄震教授为金融科技规范化奔走呼号,郭华教授为民间金融风险控制殚精竭虑,林剑锋教授为民诉法理论基础建构大声疾呼,王克玉教授为全球治理建言献策……这些都是老师们的奋斗!这些奋斗,勾勒出了中财法学院的崭新形象。所以,你们即将踏上新的征程之际,我要对你们讲的,还是奋斗!不懈奋斗!

奋斗需要明确目标!个人奋斗固然必须,但更重要的是历史的进程。我们生活在这这么一个伟大的时代,习近平法治思想正式提出,全面依法治国布局一一落子,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正在建构……我们深刻把握时代脉搏,主动将个人的奋斗与国家的法治建设、民族的伟大复兴结合起来,到国家最需要的岗位上去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奋斗需要脚踏实地!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在未来的日子里,各位既要志存高远,更要脚踏实地,多观察、多思考、多学习,踏实地做好每件事,认真地对待每个人。尤其是要积极主动到一线,到艰苦岗位上去,自加压力、磨炼意志、提升境界、增长才干。

奋斗需要持续、坚韧!初心易得,始终难守。在人生的道路上,事业、爱情、家庭都难免经历磨难抑或挫折,这就需要我们真正体会“奋斗本身就是一种幸福”的深刻内涵,不要过于看重一时的得失。王利明教授常提及佟秉先生生前讲过,“你看宇宙浩渺,每当我抬头仰望星空,就感到一个人是多么的渺小。人走了之后,也不外乎化作宇宙中的一粒尘埃,何必为人世间的功名利禄而过于烦恼”。在此也转赠给大家。希望大家将奋斗中的成败得失都成为自己的人生财富,支持着自己砥砺前行。

奋斗需要坚守底线!立德树、德法兼修。作为法律人,我们推崇的是合乎规则、合乎道德的竞争。只有这样的良性竞争,才能真正推动国家的发展和民族的复兴。逾越规则,那些锒铛入狱者可作为殷鉴,逾越道德,终将被钉在自己良心的耻辱柱上!

各位同学,你们人生中新篇章即将开始。“新时代是奋斗者的时代”!希望大家不负韶华,以不懈的奋斗,融入这个奋进的时代!

(文章为作者在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2021届毕业生毕业典礼上的致辞节选)

人生平凡未必单调

□ 张海斌 (上海外国语大学法学院院长)

“大道至简”,人生的大道理很简单,就像托尔斯泰说的,“最深刻的真理,是最平凡的真理”,而我们每个人最需要做的,便是怀抱着信仰与热爱,奋发踔厉,在具体而微的平凡之事上诚笃地践行之,让我们的平凡之路绽放出生命的异彩。

关于平凡,古今中外,名言警句有很多,有些名言警句极为励志,令人闻之奋发,譬如“伟大出自平凡”“平凡造就伟大”……这些道理都是极正确的,我不再赘述了。但我想说的是,我们或许更要从人生存在的本体高度来理解平凡的意义。即,在终极意义上,我们,包括每一个我和你,本就是一个个平凡的人,此生即将或注定要在一个个平凡的岗位上,做着一件件平凡的事儿。甚至,很有可能——我们得有心理准备——一辈子就这么平凡着:做着一名平凡的法官、检察官、律师或其他法律人,在一个平凡的岗位上,认真地办好每一个案子,写好每一份法律文书,解决好每一件法律烦事儿。我们的人生或许很少有机会开挂,更遑论伟大。但毋庸置疑,这或即便是我们许多人的真实人生——平凡人生。

所以,我们必须做好准备,遭遇平凡,体认平凡,习惯平凡,唯有习惯平凡,我们才可能在

新的工作岗位上戒绝各式浮躁、焦虑、迷茫以及好高骛远,不切实际的空想,从而平心静气,俯下身来,认真办好每一件简单的事儿,在新的岗位上脚踏实地工作,日就月将地进步。正是每一位法律人的平凡,才可能铸就出中国法治之路的伟大和绚烂。

要习惯平凡,还要甘于平凡,享受平凡。平凡,在很多时候,往往体现在一个人从浅至深的学习积累过程中,体现在一个伟大事业的细节和环节之中,体现在一个美好事物从量变到质变的蜕变进程之中。习惯平凡,甘于平凡,享受平凡,可能孕育出的,乃是一种真正的不凡与伟大。

人生平凡,未必单调——有时候也很浪漫,甚或是一种让人可望而不可即的幸福人生。在意大利作家亚米契斯的《爱的教育》续集里,舅舅对安利柯说:“我不是诗人,从没有写过一首诗,却想在人生的平凡琐事上种下诗去。一种种下了诗,任何平凡的事物也会生长出爱与想象,一切都会含有别样的情趣,把人心温暖起来。”“在人生的平凡琐事上种下诗去”,让平凡人的平凡生活自兹充满了爱与想象,这该是一种何其浪漫和幸福的诗性人生。

平凡并非平庸。人之一生,有时候,甚至很多时候,因为种种合理或不合理,主观或客观,偶然或必然,幸运或不幸的原因,我们只能做一

个平凡的人,在一个平凡的岗位上认真而奋勉地做着一件件平凡的事儿,像萤火虫一般焕发着自己最大的光亮。但是,倘若我们的职责与工作,能够服务于人民所需,能够促进社会公益,甚或是一个伟大事业的一个微小而不可或缺的一环,那么我们的工作便注定变得不平凡,我们的人生亦因此变得充满意义。这便像一个平凡的法官、检察官、律师,之于我们国家伟大的法治事业。因此,我们平凡,但绝不平庸,个体之平凡,方能成就整体之伟大,而整体之伟大,更能彰显个体之不凡。

习惯平凡,甘于平凡,并不意味着没有理想,丧失信念。毕竟,伟大出自平凡,平凡造就伟大。任何宏图大业,雄心壮志,必定是寄寓于日积月累的平凡努力之中,而水到渠成地实现的。很大程度上,我们的努力,绝非仅仅为了个体优渥福利与境遇之实现与改善——虽然这也极为重要——更更是在平凡的岗位上竭尽所能地服务于国家、社会与时代之所需,进而实现自我的人生价值与目标。

记得一百多年前,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西奥多·德怀特教授在毕业典礼上深情寄语法学院学生:“……对我们而言,最重要的是要考虑如何发展自己的潜能,如何利用我们的能力去帮助他人……一切以自我为中心是一种享受,但是稍纵即逝;为他人造福所带来的快乐,却永



远不会消退。当你们作为法律家慢慢老去时,回忆起自己一生的成就,接受旁人的赞颂,为自己真诚的付出倍感荣耀,因自己坚定的判断而骄傲时,该是何等心满意足、何等自得其乐。”无疑,这种法律人的平凡人生,便是一种充满理想主义与奉献精神的光荣人生。

回顾百年党史,在革命、建设和改革的每一个阶段,正是每一位平凡的共产党员,每一位平凡的中国人,在各自平凡的岗位上,兢兢业业、甘于平凡,勤于奉献,接续奋斗,共同铸就了百年党史的伟大与辉煌。希望你们以此为勉,在人生的新征程上,永远怀拥一颗平凡之心,努力做好每件平凡之事,“在平凡的人生里种下诗去!”

(文章为作者在上海外国语大学法学院2021届毕业生毕业典礼上的致辞节选)